

【案例分析】¹

关于拟建科学馆的请示报告

县政府：

我校是××镇的中心小学。学校建筑面积 1.2 万平方米，在校学生、教职工 800 多名。多年来学校防火设施比较简陋，除简易防火工具外，仅有消防栓一处，且因年久失修，达不到喷射要求，一旦发生事故，后果不堪设想。市消防部门多次检查、提出建议，但因缺少资金一直没有按重点防火单位标准建设。为确保安全，做到常备无患，急需修建地下消防栓 4 处（三栋教学楼各一处，实验室一处），需拨款 5 万元（计划附后）。此外，为加强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，拟建一座科学馆，急需资金 50 万元（计划附后）。

特此报告，请批准。

××县××镇××小学□□

×年×月×日□□□□

标题：文种不当，应用“请示”。“请示报告”不是文种。

主送机关：属越级行文，该学校的直接上级应为镇政府。

请求事项：共请求了两项拨款，不符合“一文一事”的原则。

结束语：不规范，正确写法应该是“妥否，请批示”或“以上请示如无不妥，请批准”等。

【简析】 报告和请示都是上行文，实际工作中，容易将这两种文种混为一谈，因此，我们需要了解它们在适用范围和行文要求方面的差异。该文存在上述格式方面的问题，在内容上，标题中的事由为“拟建科学馆”，但文中的事由为“修建地下消防栓”和“拟建科学馆”；申请修建地下消防栓的理由较为充分，但拟建科学馆的理由很不充分。这两项事项性质不同，应写两份请示来行文。

¹ 此案例引自耿云巧、马俊霞.现代应用文写作[M].北京：清华大学出版社，2007：60-61.略有改动。